

孝感市孝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孝南人社文〔2020〕7号

签发人：张振铎

关于落实 2020 年度养老保险扶贫政策 (第二批)的报告

区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：

根据《湖北省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印发〈关于构建稳定脱贫长效机制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鄂扶组发〔2019〕14号）文件中明确的“坚持摘帽不摘政策”的工作精神，自2019年度起，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，无论脱贫与否，凡年满16-59周岁，非在校生，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，由区级财政为其代缴全部最低标准养老保险费，并在提高最低缴费档次时，对其保留现行最低缴费档次。

2020年度第二批申请报告数据来源于扶贫办2020年5月动态管理人员明细17743人，经筛查，共需对147人进行代缴，所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需金额为 1.47 万元，特申请拨付至如下账户：

账户名：孝感市孝南区财政局财政专户

账号：17498401040001256

孝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6月30日



孝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6月30日印发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